

決定摘要

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第 779 次會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會議室(1537 室)

通過第 778 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u>西貢及離島區</u>	<u>決定</u>
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SK-HC/8 (要求延期) 申請修訂《蠔涌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SK-HC/13》，把位於西貢北圍第 210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申請地點由「綠化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改劃為「住宅(丙類)5」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PK/310(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康樂」地帶的西貢大網仔路第 221 約地段第 333 號 B 分段餘段、第 346 號、第 348 號餘段、第 349 號餘段及第 350 號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食肆連附屬電動車充電設施和太陽能板(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TMT/86(要求延期) 在劃為「康樂」地帶的西貢斬竹灣第 257 約地段第 519 號餘段(部分)、第 521 號、第 522 號(部分)及第 527 號(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u>西貢及離島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TLS/70(要求延期) 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西貢馬游塘第 401 約地段第 146 號餘段(部分)及第 147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I-DB/11 擬在劃為「自然保育區」地帶、「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其他指定用途」註明「美化市容地帶」地帶及「綠化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大嶼山愉景灣及小濠灣第 352 約地段第 385 號餘段及其伸延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微型電纜隧道)，以及進行相關的挖土工程(公開會議)	批准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T/1042 為批給在劃為「住宅(甲類)」地帶的沙田沙角邨沙角街 5 號商場及停車場(地下、一樓)、魚鷹樓(地下、一樓)及沙燕樓(地下、一樓)的綜合商業及停車場單位和露天停車場作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PK/219(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上水丙崗第 91 約地段第 2118 號 A 分段、第 2118 號 B 分段、第 2118 號 C 分段、第 2118 號 D 分段、第 2118 號 E 分段、第 2118 號 F 分段及第 2118 號餘段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PK/223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上水雞嶺第 91 約地段第 1642 號 G 分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	批准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PK/224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上水雞嶺第 91 約地段第 1511 號 J 分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	批准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PK/225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上水雞嶺第 91 約地段第 1511 號 K 分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	批准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KLH/660(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大埔元嶺第 9 約的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高壓配電箱)(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843(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大埔汀角第 17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連附屬食肆，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五年)(公開會議)	延期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決定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N/102</p> <p>在劃為「康樂」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打鼓嶺北蓮麻坑路第 78 約地段第 377 號、第 380 號 A 分段、第 380 號 B 分段、第 380 號 C 分段和第 380 號餘段及第 80 約地段第 61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第 62 號和第 65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以及經營商店及服務行業(便利店)，並闢設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N/104(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康樂」地帶及「農業」地帶的打鼓嶺北蓮麻坑路第 78 約地段第 385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連附屬辦公室，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N/114(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康樂」地帶的打鼓嶺北蓮麻坑路第 78 約地段第 1358 號餘段及第 1359 號臨時露天貯物，並闢設存放汽車零件的臨時貨倉連附屬汽車修理工場(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816</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第 77 約地段第 518 號餘段、第 519 號及第 520 號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 (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813</p> <p>擬在劃為「露天貯物」地帶的粉嶺龍躍頭第 83 約補租地段第 464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潔淨能源站(供電動的士使用的電動車充電站)及汽車修理工場、經營商店及服務行業(汽車陳列室)和食肆，以及闢設附屬辦公室(為期五年) (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YT/860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粉嶺沙頭角公路一龍躍頭段第 83 約補租地段第 464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潔淨能源站(供電動的士使用的電動車充電站)(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YT/866 在劃為「農業」地帶的粉嶺龍躍頭黑排仔村第 83 約地段第 1021 號(部分)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60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第 87 約地段第 355 號(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機械及建築材料，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MKT/54(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康樂」地帶的打鼓嶺蓮麻坑路第 82 約地段第 1 號餘段及第 2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建築機械，並闢設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MKT/55(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蓮麻坑路第 90 約地段第 510 號、第 511 號、第 512 號及第 524 號 A 分段第 1 小分段 A 分段闢設臨時貨倉(存放冰鮮禽肉的凍倉)及經營商店及服務行業(新鮮糧食店)，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決定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KTS/567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上水蕉徑老圍村第 100 約地段第 643 號 E 分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p>	批准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KTS/568(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古洞南蓮塘尾第 100 約地段第 1435 號(部分)、第 1436 號餘段(部分)、第 1601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第 1601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第 1602 號(部分)及第 1603 號(部分)闢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142(要求延期) 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7 約地段第 1864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148(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第 109 約地段第 1046 號、第 1047 號餘段、第 1049 號 A 分段、第 1049 號餘段(部分)及第 1054 號(部分)闢設臨時動物寄養所連附屬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151 在劃為「農業」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田北水尾村第 10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連附屬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決定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161(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9 約地段第 1198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第 1198 號 A 分段第 1 小分段、第 1198 號 A 分段第 2 小分段及第 1199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鋁架工作台陳列室)，並闢設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173(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田北第 109 約地段第 588 號(部分)、第 589 號(部分)及第 593 號餘段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並闢設附屬設施及停車場(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182</p> <p>擬在劃為「綜合發展區(1)」地帶的元朗錦田長春新村第 107 約地段第 1876 號 A 分段(部分)及第 1876 號餘段(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183</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逢吉鄉第 107 約地段第 706 號(部分)、第 707 號、第 708 號、第 709 號、第 710 號、第 711 號、第 712 號、第 713 號(部分)、第 715 號(部分)、第 716 號、第 717 號(部分)、第 718 號、第 719 號(部分)、第 720 號、第 721 號(部分)、第 722 號(部分)、第 727 號 A 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臨時露天貯物，並闢設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的臨時貨倉和貨櫃存放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099(要求延期)</p> <p>在劃為「農業」地帶及「自然保育區」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13 約地段第 53 號(部分)、第 54 號(部分)及第 55 號餘段(部分)進行填土工程，以作准許的農業用途(公開會議)</p>	延期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決定
<p><u>新增議程項目</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SW/348(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南生圍第 104 約地段第 3669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第 3669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及第 3670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社會福利設施(殘疾人士院舍)(公開會議)</p>	延期
<p><u>新增議程項目</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SW/349(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南生圍第 104 約地段第 3670 號餘段(部分)、第 3671 號餘段(部分)、第 3672 號餘段(部分)、第 3673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社會福利設施(安老院舍)(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SW/357(改期)</p> <p>在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南生圍第 115 約地段第 1212 號 E 分段第 1 小分段及第 1212 號 E 分段餘段(部分)和毗連差異範圍(部分)進行填塘工程，以作准許的農業用途(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備悉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421</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石崗蓮花地第 112 約地段第 387 號(部分)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電單車及輕型貨車)連附屬辦公室，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422</p> <p>在劃為「農業」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石崗第 112 約地段第 299 號 C 分段餘段(部分)、第 316 號餘段(部分)及第 380 號(部分)闢設臨時動物寄養所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決定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438(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石崗第 114 約地段第 849 號餘段(部分)及第 850 號 C 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並闢設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MP/401</p> <p>擬在劃為「住宅(丙類)」地帶的元朗米埔第 104 約地段第 3250 號 B 分段第 47 小分段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079</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八鄉橫台山第 111 約地段第 2622 號(部分)及第 2623 號(部分)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094(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八鄉第 111 約地段第 1523 號 A 分段餘段、第 1523 號 A 分段第 16 小分段(部分)、第 1523 號 A 分段第 17 小分段、第 1523 號 A 分段第 18 小分段、第 1523 號 A 分段第 19 小分段、第 1523 號 A 分段第 20 小分段、第 1523 號 A 分段第 21 小分段、第 1523 號 A 分段第 22 小分段、第 1539 號餘段(部分)、第 1539 號 C 分段(部分)、第 1539 號 D 分段(部分)、第 1541 號(部分)及第 1559 號 B 分段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並闢設附屬工場和設施，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095(要求延期)</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八鄉第 110 約地段第 469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及第 469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臨時存放建築材料，並闢設附屬場地辦公室，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屯門及元朗西區	決定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LTY Y/501(要求延期)</p> <p>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屯門藍地第 130 約地段第 2342 號(部分)及第 2353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批發行業，並闢設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721(要求延期)</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大棠路水蕉新村第 116 約地段第 5144 號 A 分段及第 5144 號餘段，以及第 117 約地段第 13 號 D 分段及第 13 號 G 分段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722(要求延期)</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大棠路水蕉新村第 117 約地段第 13 號 B 分段及第 13 號 E 分段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743(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大棠第 118 約地段第 1280 號、第 1281 號及第 1282 號闢設臨時動物寄養所，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745</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大棠木橋頭村第 119 約地段第 1603 號及第 1609 號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HTF/1200(要求延期)</p> <p>在劃為「農業」地帶及「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廈村第 128 約地段第 130 號(部分)、第 131 號、第 132 號(部分)、第 134 號(部分)、第 260 號(部分)、第 261 號(部分)、第 262 號、第 263 號、第 264 號及第 268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存放建築材料、五金及電子零件)，並作附屬露天貯物用途，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564(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康樂」地帶及「綠化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地段第 1796 號、第 1797 號、第 1798 號、第 1800 號、第 1801 號及第 1802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銷售園藝用品及建築材料)(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578</p> <p>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地段第 1574 號及第 1575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579</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地段第 1442 號、第 1445 號 A 分段、第 1445 號 B 分段、第 1445 號 C 分段、第 1445 號餘段及第 1446 號進行填塘及填土工程，以興建兩幢准許的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p>	拒絕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580(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自然保育區」地帶的元朗豐樂圍第 123 約的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低壓地底電纜)，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和挖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581 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地段第 2393 號餘段及第 2394 號餘段闢設臨時貨倉，以存放金屬製品、零件及電線，並闢設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N/87 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上白泥第 135 約地段第 60 號 D 分段(部分)闢設臨時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太陽能光伏系統)(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S/766 在劃為「綜合發展區」地帶的元朗屏山第 122 約地段第 105 號餘段(部分)、第 107 號(部分)、第 108 號(部分)、第 111 號(部分)、第 112 號、第 113 號、第 114 號、第 115 號、第 116 號、第 118 號、第 119 號(部分)、第 120 號(部分)、第 124 號(部分)、第 127 號(部分)、第 128 號(部分)、第 154 號(部分)及第 155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物流中心及汽車查驗服務中心(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YST/1325 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唐人新村第 121 約地段第 929 號、第 930 號餘段(部分)及第 932 號(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機械及材料，並闢設汽車修理工場及可循環再造物料回收中心(廢紙)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YST/1329 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唐人新村第 121 約地段第 1170 號、第 1171 號、第 1175 號(部分)、第 1176 號、第 1177 號、第 1178 號及第 1179 號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YST/1334(要求延期) 在劃為「未決定用途」地帶及「住宅(丙類)」地帶的元朗唐人新村第 11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機械和材料、回收物料及舊電器，並闢設附屬工場(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延期

其他事項	
------	--

提供以上資料，旨在方便市民大眾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城市規劃委員會都不會就以上資料的使用及該等資料的任何錯誤或偏差承擔任何責任。任何人如有疑問，應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查詢。